

##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总经理姚湘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姚湘盛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总经理职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姚湘盛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姚湘盛先生在辞职后仍担任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职务，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正常开展。截至本公告日，姚湘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姚湘盛先生在担任公司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姚湘盛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由衷的感谢！

根据公司董事长许晓华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2019年5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魏中华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个人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八日

附件：

魏中华先生，1983年9月出生，本科，助理经济师。曾任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功能材料部副部长、副总监、总监，本公司副总经理、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现任浙江英洛华磁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横店英洛华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总经理、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魏中华先生未持有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